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17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预案》。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按照《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547,953,678.05元，盈余公积金111,671,556.72元，资本公积金3,280,482,587.68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新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可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111,671,556.72元和资本公积金1,436,282,121.33元，两项合计1,547,953,678.05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其中，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均来源于股东货币出资形成的股本溢价。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母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主要系生猪价格持续下跌，影响公司业绩导致未分配利润为负。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金减少至1,844,200,466.35元，全额弥补母公司2025年度累计亏损（即母公司2025年度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由负变为0）。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预案》。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母公司本次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其累计亏损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预案》。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预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拟使用母公司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19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暨2025年董事会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同意将“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4月延期至2028年4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77,000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0,579,366.83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2,930,456.9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27,648,909.84元，将用于本次重组中相关税费、现金对价、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标的公司项目建设等。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0日全部到账，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353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专户与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进度
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注1]	27,314.48	2,618.83	9.59%
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县杨家渡村2400头父系养殖猪场建设项目	14,887.88	5.4	0.04%
汉寿高新区年产24万吨饲料厂建设项目[注2]	12,489.20	9,484.56	已结项
年产18万吨生猪全价配合饲料厂建设项目[注2]	7,886.54	6,888.14	已结项
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	8,497.59	983.24	11.57%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4,789.80	21,983.00	88.68%
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偿还贷款[注3]	56,899.40	60,946.33	107.11%
合计	152,764.89	102,909.50	-

[注1]202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县广木6000头核心种猪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全部剩余资金27,314.48万元，变更为用于“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

[注2]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年产18万吨生猪全价配合饲料厂建设项目”、“汉寿高新区年产24万吨饲料厂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3]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偿还贷款累计投入金额大于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额，系“年产18万吨生猪全价配合饲料厂建设项目”“汉寿高新区年产24万吨饲料厂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流及银行利息收入所致。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实施方式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	2026年4月	2028年4月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延后，主要系前期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施工图审查的耗时超预期，叠加生产线设计系统性优化调整，共同影响了项目推进节奏。同时，2025年国内生猪行业进入周期性下行阶段，叠加国家生猪产能调控政策影响，饲料市场需求出现阶段性变化。为避免新增饲料产能与实际需求产生错配，公司结合郴州及周边区域养殖端需求变化，对项目建设节奏进行了审慎的战略调整。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秉承公司稳健经营的发展策略，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拟将“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6年4月延期至2028年4月。

（三）关于本次延期项目继续实施的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如下：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郴州地区作为公司在湖南省内养殖布局的重点密集区域，公司规划在当地构建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加工一体化的生猪全产业链。建设“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能够精准匹配公司在郴州市及周边区域生猪产能的配套饲料需求，进一步降低公司整体饲料生产与跨区域运输成本，助力完善区域性生猪全产业链搭建。项目建成后将主要供应公司自有猪场，全力助推养殖端增效降本，切实提升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与行业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布局。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一是公司拥有专业的饲料生产、技术研发及运营管理团队，人才配置可充分保障项目建设与后续投产运营。二是本项目已完成郴州市苏仙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环评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全部前置审批手续以及各项前期筹备工作，满足项目建设实施条件。三是公司长期深耕生猪全产业链布局，已顺利实施多个饲料厂项目，积累了成熟的饲料厂建设、生产及运营管理经验。四是区域产业协同基础稳固，依托郴州区域现有养殖基地布局，区域产业链配套完善，可实现饲料就地生产、就近供应，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支撑。

3、重新论证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认为“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时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四）为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监督管理，建立月度台账，及时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2、在充分考虑到工期、资源、人员等因素下，合理安排施工进度计划，明确牵头人及具体责任人，实行“日跟踪、周调度、月考核”督办机制。制定详细的推进计划，确保施工进度的按期推进。

3、项目实施单位负责募投项目的跟踪和协调工作，积极调配人员、优化资源配置，在保证项目建设工程质量的前提下，严格监督募投项目的进展。建立内部跟踪和反馈机制，定期汇报募投项目情况，通过周会、月会等形式统筹解决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展的问题，确保募投项目质量、安全、进度和经济效益可控，推进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仅涉及募集资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暨2025年董事会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进度，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5修正）》《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决定是管理层充分考虑自身经营的实际情况、市场状况并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实施，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此次调整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实施方式及投资规模，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13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暨2025年 董事会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暨2025年董事会年度会议于2026年4月26日上午9:00在长沙市五一西路2号第一大道20楼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万其见董事长主持了本次会议。经统计各位董事书面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审议《公司总经理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预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第三节。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3、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预案（独立董事李林先生、方热军先生、黄珺女士分别述职）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4、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预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预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5、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6、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7、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此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8、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4名关联董事万其见、朱永胜、祝慧、刘海生均回避表决；

该项预案由3名非关联董事李林、方热军、黄珺予以表决；

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此预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9、关于审议《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10、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11、关于审议《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2、关于修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13、关于修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14、关于修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预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15、关于修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16、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预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此预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17、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18、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19、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预案

为便于公司根据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灵活匹配资金需求，及时补充运营资金，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股票的相关事宜。若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报前，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募集资金金额相关规则进行调整，上市公司可按相关规则相应调整。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具体情况择机决策。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此预案尚须股东会审议通过。

20、关于申请办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5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办理额度为5亿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1、关于申请办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3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办理额度为3亿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2、关于申请办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山支行5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山支行办理额度为5亿元的新增授信业务，授信期限3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3、关于申请办理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4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办理额度为4亿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4、关于申请办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4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4亿元的授信业务，其中续授信3亿元、新增授信1亿元，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5、关于申请办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3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3亿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6、关于申请办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支行2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支行办理额度为2亿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2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7、关于申请办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3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3亿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8、关于申请办理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城支行3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城支行办理额度为3亿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9、关于申请办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4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4亿元的授信业务，其中新增授信2亿元、续授信2亿元，授信期限3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30、关于申请办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洋湖支行1亿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洋湖支行办理额度为1亿元的新增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31、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18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五丰”或“公司”）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和发展战略，于2025年3月8日披露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成果及2026年度优化目标和提升举措汇报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面对行业周期性波动挑战，公司以省国资委“产业转型升级提速年”和集团“品牌和质效提升年”为重要抓手，以务实举措推进深化改革和降本增效，在不利市场环境中稳住了发展基本盘，并在一些关键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积蓄力量、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58亿元，同比增长3.02%；完成生猪出栏542.24万头，同比增长27.62%。

1、持续大力度降本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成本管理，通过产能结构优化、养殖模式创新、育种与营养技术攻关、饲料成本精准管控及生产管理优化等举措，推动公司整体生产性能实现稳步提升，料肉比下降，有效促进养殖成本下降。一是优化生猪产能结构。公司对落后产能采取退出、停租整改等方式进行优化，提升整体产能质量；同时，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合理降低租金成本，进一步压缩产能运营支出。二是发展“公司+农户”养殖模式，该模式在生猪成活率提升、单位增重成本控制等指标上具有一定优势。2025年，公司积极开拓广东、江西等新的市场区域，扩大肥猪产能规模，随着市场开拓的深入推进，目前农户合作存栏规模增长至75.2万头，农户出栏占比大幅提升。与此同时，公司推行模拟代养模式，充分激发员工生产潜力，员工以主人翁意识参与生产管理，将责任心与精细化管理深入结合。目前模拟代养已清栏批次，增重成本降幅明显，成活率提升，也有效提高了员工收入水平。三是聚焦关键指标，提升整体生产性能。公司重点围绕满产率、分娩率、成活率等核心生产指标，通过一场一策做好猪群健康管理，持续提升母猪健康水平，进而推动整体生产性能提升。通过从品种、健康、胎龄等方面优化母猪结构，提升母猪繁殖性能，2025年实现PSY有效提升，仔猪成本同比下降。四是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夯实计划制定、物流运输及库存管理等基础工作，充分发挥技采联动和集采优势，精准把控采购节奏，有效降低饲料原料采购成本。玉米依托内蒙粮食产区优势提前大量收储，并做好本地玉米直采；豆粕采用基差合同+现货采购模式，在价格低位锁价；积极推广低蛋白氨基酸平衡技术和低豆粕日粮配制技术，稳步降低豆粕原料使用比例；适时启用小麦、膨化大豆粉、葵花粕等原料替代，运用精准营养与动态配方技术调整饲料结构，有效降低大宗原料、添加剂等成本，抵御价格波动。五是加强生产全流程精细化管控。公司加强养殖板块对标管理，针对生产性能落后的养殖场开展驻场帮扶，解决生产痛点难点。依托大区月度生产会议、生产周会等常态化管控机制，推动养殖关键指标持续改善，育肥成活率同比提高，料肉比同比下降，全年公司养殖综合成本同比降低15%以上。

2026年，公司将紧扣降本增效核心目标，持续筑牢成本竞争护城河。一是持续深化采购降本，充分发挥技采联动、集中采购协同优势，降低饲料成本；二是优化产能布局。持续推进落后产能调减或退出工作，提升规模猪场整体运营质量和效益；同时，持续推进租金优化工作，合理降低租金成本，实现产能结构与成本管控的双向优化；三是强化精细管理，持续推进精准饲喂，对标行业标杆，以精细化管理手段优化养殖全流程，着力提升PSY水平，有效降低饲料消耗，实现养殖环节降本增效。

2、多举措拓市增效

2025年，公司多渠道多产品内外并举开拓市场，提升市场竞争优势。一是扩大客户群体，加大市场开发，生猪销售存量客户同比增加10%以上。二是拓展市场，增强品牌影响力。出口端强化调度管理与流程优化，提升生猪出口品质，报告期内新增4家出口注册场，供港澳活猪养殖基地累计达十余家，供港澳活猪数量同比增长。三是丰富产品矩阵，强化品牌传播。公司与法国科普利信合作推出法式肉类产品，丰富产品线矩阵，并持续供应藏香猪肉高端特色肉品；借力新媒体平台加强品牌建设，持续运营视频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加强线上品牌传播，带动线上成交交易。四是提升销售与管控能力。加强销售过程管控，全面实行过小磅，安装地磅LED大屏幕。五是采取灵活经营策略，根据市场行情，加大仔猪外销力度。六是激发团队活力，生猪销售实行赛马制和末位调岗制，并建立仔猪销售联盟，凝聚销售合力。

2026年，公司将构建多元化、高效率的市场营销体系，拓展增长点。一是增强市场意识，精准把握销售节奏。通过科学研判市场行情，合理调整销售结构，精准踩准销售节点，有效提升商品猪卖价，提升销售效益；二是深化生猪直供业务发展，推进销售过程数字化管理；三是继续加强新媒体矩阵运营，提高品牌传播效率；四是进一步加强销售人员培训，提升团队专业能力；五是完善激励机制，激发团队积极性和创造性；六是统筹布局肉品市场开拓，屠宰板块深耕湖南及周边核心市场，扩展热鲜肉分割辐射半径；七是持续深化与湖南华乐食品有限公司的合作，依托稳定的供应链体系和专业的物流保障，稳步推进新加坡肉品市场开发。

二、坚持创新驱动，培育新质生产力

1、机制深化促改革

2025年，公司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系统性提升运营效率与组织活力。一是优化管理架构，打造精干高效型总部，完善养殖板块生产管理体系，整合公司母猪事业部、育肥事业部和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养殖基地，设立养殖事业部和代养事业部，其中养殖事业部下设5个养殖大区，提升管理精细度；同时配套优化干部结构，优化管理决策流程，进一步理顺授权分权边界，促进管理效能提升。二是完善激励机制。配套组织变革和年度目标实现，确定“过程考成本、年度考利润”的考核方案，并对薪酬绩效体系进行全面优化，不断构建适应新五丰业务发展特点的、公平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报告期内制修订《总部薪酬管理方案、季度考核方案》、《养殖基地薪酬激励方案》、《事业部及养殖大区薪酬激励方案》、《代养薪酬激励方案》、《育肥批次奖励方案》、《养殖事业部及养殖大区本部薪酬激励方案》共11项考核方案，构建了一套系统、完善的薪酬激励体系。同时不断优化养殖板块成本考核和性能考核体系，狠抓核心指标，重点考核，形成“定目标、干事业、拿激励”的良性循环。2025年实现养殖板块人均出栏数、饲料板块人均产量稳步提升，反映在核心指标的明显进步上，7公斤断奶仔猪成本、育肥增重成本以及养殖综合成本同比下降。三是创新养殖模式，在内部育肥场试点模拟代养，进一步完善模拟代养合同，实现模拟代养的成本优势，平衡生产队伍的积极性与分配公平性。四是加强队伍建设。报告期内，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相应梯次人才招聘体系、后备人才选育体系、双通道职层职级体系、员工关爱计划等人才培养、储备和成长体系。

2026年，公司将持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全面激发组织活力。一是强化组织保障，提升管理效能。进一步优化管理体系，推动养殖板块组织结构由四级压缩为三级，划定七个养殖大区，实现资源集约、决策前移、服务下沉，切实提升管理效率；着力打造精干高效的人才队伍，加大校企合作力度，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同时开展专项人才引进工作，系统推进新员工轮训与核心骨干外训，全面提升团队专业能力；二是推行“穿透式”绩效激励机制，坚持市场化导向，充分激发组织与员工内生动力；三是优化内部模拟代养机制。以“增强责任心、调动积极性、分享好成果”为出发点，优化方案后在育肥规模场推广，并在母猪规模场开展试点。

2、科技赋能提质效

2025年，围绕生物育种、疫病防控、精准营养和环控环保等进行专题攻关，以技术创新赋能核心竞争力打造。一是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多项国家省市级重大科研项目，牵头推进农业生物育种国家重大专项，培育优质猪新品系和配套系；推动十多项企业内部研发项目落地实施。二是做好育种管理。全力推进三个国家级育种重大项目，加强育种新技术推广应用，开展全基因组选育，建立育种标准SOP流程并运行，提升管理规范化水平。公司荣获2025全国猪业“金苗奖”、2025中国高质量种猪TOP荣耀榜奖项、2025品质猪苗大奖以及最受欢迎美系种猪称号。与法国科普利信集团签订《股东合作协议》，合资公司已于11月12日完成注册，目前猪场改造工作接近收尾。从国际顶尖育种公司PIC引进高性能种猪资源，构建纯种繁育猪群，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三是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报告期内，成功申报省部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7项，新增省级以上创新平台3项，分别为农业农村部生猪数智设计育种技术重点实验室、农业农村部畜禽养殖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临澧）、湖南省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申请3项与提升生产效率相关的实用新型专利获受理，申请发明专利1项。

2026年，公司将强化关键技术攻关，围绕营养、育种、健康等关键环节：一是构建精准动态的营养技术体系，持续优化饲料营养配方，有效降低配方成本；二是强化育种创新核心攻关，深化与科普利信、PIC的战略合作，通过引种与联合育种加快高繁母猪群体更新，为种群改良注入强劲基因。开展“智能表型测定体系”应用，启动大规模全基因组选择，全面提升选育效率与PSY水平；三是推动养殖工艺数字化转型，提升生产管理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三、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2025年，公司面向高质量发展和治理效能提升需要，持续加强治理运作和风险管控能力建设，推动治理架构不断优化。

1、治理架构调整

根据新《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全面修订治理制度，切实落实各项改革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取消监事会的设置，强化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有效提升决策效率和运作效果。

2、强化内控审计

2025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优化内控流程、完善《内控手册》、修订《授权、分权管理办法》、制定《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审计、评价。公司总经理室组织每季度对各部门进行考核，对季度公司营运效率与效果进行客观、公正、准确的综合评判，以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管理质量和持续发展能力。

3、强化董高等“关键少数”责任

2025年，公司一如既往高度重视“关键少数”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湖南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活动10人次，按月编制证券信息简报，并重点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评价指引》修订解读以及《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公开征求意见稿）》解读，增强“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及时掌握监管动态，持续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及相关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

4、开展募集资金新规培训

公司重视募集资金合规使用，在中国证监会2025年发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后，及时组织专业中介机构对相关分管高管及业务部门开展新规培训。

5、加强子公司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治理的主动管理，指导完善制度和实际运作，提高规范治理水平。

2026年，公司将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变化，持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合规培训与宣导，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强化合规意识，确保履职规范。持续优化激励机制和相关的薪酬制度，实现高管薪酬与经营业绩的紧密挂钩。持续强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管理，确保募投项目规范、顺利推进。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注重保护股东权益，秉承积极回报投资者的理念，实行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2025年修改章程时，增加一年多次分红的条款，为后续合理提高分红率提供制度保障。同时，根据新《公司法》、财政部发布《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关于公积金弥补亏损相关规定，公司积极研究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可行性，以尽快恢复分红能力。

此外，公司重视市值管理工作，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推动公司价值提升，保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2026年，公司将积极推动以资本公积金弥补未分配利润亏损，争取恢复公司分红能力，让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研究制定分红规划，进一步优化投资者回报体系。

五、加强投资者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2025年，公司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提升透明度与市场认同。在信息披露方面，持续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可读性，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信息披露内容简明清晰。在投资者互动方面，与投资者建立畅通的沟通机制，及时将公司经营情况和资讯更多维度传递给投资者，持续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E互动问询及电话咨询等渠道保障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2025年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共回复52条投资者问答，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12次，涉及机构投资者22家，保持电话畅通，回应投资者提问与关切。定期报告披露后，走访多家国内知名投资机构，并积极参加十多家券商策略会。同时，根据投资者诉求，于2025年5月10日起正式自愿披露月度经营数据公告，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此外，公司率先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的网络投票提醒服务，为中小投资者行使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投票权提供便利，累计有2300多名中小投资者参与投票，显著提升投资者参与感与参与度。

2026年，公司将一以贯之地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开展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持续增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可读性。在投资者沟通方面，公司将继续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E互动问询及电话咨询等渠道保障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同时，通过券商策略会等多种渠道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状况，并常态化举办业绩说明会，全年计划举办不少于3场，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实现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

六、其他事宜

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发展，以稳健的经营、规范的公司治理和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增强回报投资者能力，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在决策时充分考虑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20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暨2025年董事会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预案》。为便于公司根据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灵活匹配资金需求，及时补充运营资金，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若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报前，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募集资金金额相关规则进行调整，上市公司可按相关规则相应调整。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具体情况择机决策。

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提请授权事宜的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授权的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论证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股东会授权有效期内由董事会选择适当时机启动发行相关程序。

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含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四）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数的30%。最终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限售期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六）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若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报前，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募集资金金额相关规则进行调整，上市公司可按相关规则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七）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九）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对董事会办理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章程》和本议案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依照前述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发行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协议以及其他重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根据本次发行的实施情况、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发行或终止本次发行方案的相关事宜；

7、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8、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股本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分析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的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与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简易程序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简易程序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经公司股东会同意授权上述事项后，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发行方案启动之后仍需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施，本事项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

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21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8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8日 9点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2号“第一大道”1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8日

至2026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李林先生、方热军先生、黄珺女士分别述职）	√
3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修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试行）》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再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6、8-9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暨2025年董事会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发布在2026年4月2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议案7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发布在2026年1月2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5、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农发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现代种业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将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及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无法通过上述提示步骤完成投票，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75	新五丰	2026/5/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出席人为委托代理人，除持前三项资料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外还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请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如出席人为委托代理人，除提供前二项资料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和方式：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26年5月13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此项登记手续的办理不作为股东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方式进行预先登记，但登记资料正本需在会议开始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公司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2号“第一大道”19楼

（三）联系电话：0731-84449593，0731-84449588-811

（四）联系人：罗雁飞、解李貌、李程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李林先生、方热军先生、黄珺女士分别述职）			
3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修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审议《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试行）》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再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6-36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提高发展质量，提升投资价值。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特制定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谋发展，优化新质生产力布局

公司始终锚定以实体主业发展为坚实根基，紧跟新材料、人工智能及高端制造产业发展趋势，向高附加值新材料、AI算力配套、具身智能等战略新兴产业纵深延伸，持续优化产业结构与整体产业布局，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经过多年深耕积累与落实战略布局，公司目前已构建起电子元器件、高端铝箔、化工新材料、液冷科技、具身智能、能源材料六大产业板块，并开始全面推进AI转型，致力于打造国际领先的AI全产业链布局的高科技企业。

2026年，公司将继续坚守主业本源、聚焦现有核心优势领域，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以市场需求为根本导向，严格按照年度各业务板块既定经营目标与发展计划，系统推动各产业提质增效、实现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加速创新成果产业化落地，推动积层箔、液冷材料、人形机器人等新产品规模化应用，持续巩固行业龙头地位与市场竞争壁垒。公司将进一步统筹内部资源配置，引导优质资源向高附加值、高技术壁垒、高成长性核心业务集中，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核心技术攻关；全面深化精益生产与精细化运营管理，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与产能结构，从严管控各项成本费用，稳步提升产能利用率、资产周转效率与整体经营效能；不断强化产业链上下游战略合作与生态协同，稳固核心产品市场份额与客户供应链卡位，持续增厚主业盈利空间、提升行业定价权与话语权，以稳健经营、提质增效筑牢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坚实根基。

二、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6年，公司将继续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变化，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防控管理架构，确保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防范化解公司重大经营管理风险，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更坚实的机制保障。

三、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致力于通过多维度举措强化其履职监督与风险防控，持续强化其与中小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理念，督促相关人员忠实履职、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6年，公司将持续加强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通过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培训，助力“关键少数”正确把握政策导向，及时洞察市场变化，进一步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不断夯实其履职责任和合规意识。同时，公司将建立健全与自身发展战略相适配的绩效考核体系，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科学挂钩，构建以风险共担、长期价值为导向的薪酬分配机制，对标监管要求持续优化绩效薪酬结构，引导管理层聚焦主业经营、深耕长期价值创造，推动管理层利益、股东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深度协同、高度统一。

四、健全分红机制，统筹发展与股东回报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坚守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价值的初心，持续探索适配自身发展实际的股东回报模式。为构建科学、持续、稳健的投资者回报规划与长效机制，公司已将利润分配相关政策纳入《公司章程》，同时持续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制度化安排规范利润分配工作，切实保障分红政策连续稳定。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红利99,962.39万元，为股东提供稳健现金回报。

2026年，公司将立足战略布局、经营现状与盈利水平，统筹兼顾各项经营发展要素，平衡企业长远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规则的基础上，持续优化适配公司发展的股东回报方案，兼顾股东当期收益与长期价值，健全持续、稳定、规范的股东回报长效机制，稳固并提振投资者信心。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增进市场认同

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公司将坚守高标准信息披露准则，以规范运作夯实市场信任基础。自上而下树立合规严谨、公开透明的信息披露理念，持续健全常态化信息披露工作体系。严格遵守监管规则，针对经营财务、公司治理、风险事项等核心重大信息，严格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同步优化信息披露全流程管理，从严加强内幕信息管控，严控信息泄露风险，以专业规范的披露质量，为投资者理性决策提供可靠支撑。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建设，持续搭建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渠道，健全与资本市场常态化、高效化沟通机制。不断丰富交流形式、拓宽沟通路径，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布局的全面认知，充分传递公司内在价值，强化市场认同与投资者归属感，构建稳健透明、良性互信的资本市场投资者关系生态。

六、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后续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各项落地举措，并严格依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始终聚焦主业发展，持续提升经营运营效能、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以稳健经营业绩和合理利润分配回馈全体投资者，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系结合当前宏观环境及公司经营实际制定，未来实施效果或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及自身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文中有关公司经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